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选举公司董 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 举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16 中油 04 债券代码： 136254.SH
16 中油 06 136319.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0,000	3.7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0,000	3.6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仅限合格投资者（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事项

（一）选举发行人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9），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选举戴厚良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长、侯启军先生担任发行人副董事长，聘任黄永章先生担任发行人总裁，任立新先生、张道伟先生担任发行人高级副总裁，张明禄先生担任发行人安全总监，朱国文先生、万军先生担任发行人副总裁，王华先生担任发行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发行人秘书），李汝新先生、何江川先生担任发行人副总裁，江同文先生担任发行人总地质师，杨卫胜先生担任发行人总工程师，任期均与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表示同意。王华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审核，前述聘任均于 2023 年 6 月 8 日起生效。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参见公告原文。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简历披露外，前述人员未持有发行人股票，与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

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基本情况

1、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6），发行人监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向发行人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 9 人，实际到会 8 人，监事李战明先生因故不能到会，已书面委托廖国勤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蔡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并形成决议。经全体与会监事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蔡安辉先生为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上述议案的同意票为 9 票，无反对票或弃权票。

3、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经发行人职工民主选举，廖国勤女士、付斌先生、李战明先生及金彦江先生当选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发行人第九届监事会一致。前述人员不会就其担任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而向发行人收取任何酬金。

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参见公告原文。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简历披露外，前述人员未持有发行人股票，与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四）本次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预计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16 中油 04 和 16 中油 06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6日

